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洪瑞君
電話：04-7531746
電子信箱：a600250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二林鎮戶政事務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6月3日
發文字號：府民戶字第102016995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民眾辦理建物所有權第一次登記（保存登記）之需要，申請編釘門牌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旨揭申請案，請查明是否具有辦理建物所有權第一次登記（保存登記）之要件，受理後於戶役政資訊系統註記（例如：NO USE）；另為避免門牌誤用或濫用，於核發門牌證明書應加註「本門牌證明書僅供辦理建物所有權第一次登記使用」。

正本：本縣各戶政事務所
副本：本府民政處

